关于规范教职工培训申请审批及 备案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院部、各部门:

为进一步规范我校教职工培训管理工作,完善培训申请、 审批及备案流程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培训申请与审批

- 1. 所有拟参加非学校教师发展中心选派或组织的外出培训的教职工,须事先通过 OA 办公系统提交外出培训申请。具体路径为:登录 OA 系统,进入【办公事项】-【教职工外出培训申请表】模块,填写并提交完整的电子申请单,按照教职工因公出差审批权限审批通过后方可参加。登录网址:https://authserver.jsbc.edu.cn/authserver/login?service=https%3 A%2F%2Fehall.jsbc.edu.cn%2Flogin。
 - 2. 培训申请填报须包括以下信息与材料:
- (1) 培训基本信息:培训名称、培训级别、培训地点、培训形式、培训起止时间、培训时长、经费预算等;
 - (2) 培训申请基本材料: 须上传培训通知等材料。
- 3. 参加由学校教师发展中心统一选派或组织的外出培训的教职工,无需另行在线提交申请。

二、培训结业备案

1. 所有参加校外培训的教职工,应于培训结束后及时登录学校人事资源平台提交备案申请。具体路径为:登录人事资源平台,进入【培训备案申请】模块,填写并提交完整的

电子申请单,完成培训备案填报。登录网址: https://rsgl.jsbc.edu.cn/#/app/jssmzyxy/jssmzyxy_hrDevelop/TRAININGR_APPLY/T_TEACHER。

- 2. 培训备案填报须包括以下信息与材料:
- (1) 培训基本信息:培训名称、培训级别、培训起止时间、培训学时、培训费、差旅费、餐贴等。
- (2) 培训结业基本材料: 须上传培训结业证书扫描件及培训小结(Word版)。若培训未发放结业证书,可上传会议通知、出差审批单、参会回执或现场照片等有效证明材料作为替代。
 - 3. 培训备案时限要求如下:
- (1) 2025年1月至9月期间已完成的培训,须于2025年9月26日前完成线上备案;
 - (2) 2025年10月1日之后完成的培训,须于培训结束(取得结业证书)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线上备案。

三、其他重要说明

- 1. 所有参加非学校教师发展中心选派或组织的外出培训,未按规定完成申请审批程序的,教师发展中心原则上不 予报销相关费用:
- 2. 所有培训通过线上备案申请审核后,方可报销相关费用;
- 3. 培训线上备案记录将作为今后职称申报中继续教育 学时认定的重要依据;
 - 4. 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,培训结束后无需再向人事处提

交培训证书等纸质版备案材料;

5. 请各二级院部、各部门及时传达并督促参训人员按要求完成培训申请、审批及备案。

教师发展中心 2025 年 9 月 18 日